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金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)的(金湖县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技术服务单位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金湖县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技术服务单位采购项目),属于(
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江苏苏海信息科技(集团)有限公司),从业
员 <u>96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5822.08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3593.13</u> 万元,属于 <u>(</u>
型企业);

	2.	(标的名称)	_,属于(采	医购文件中明]确的所属行	业);	承接企业为	(企
业名	3称)	,从业人员_	人,营	雪业收入为_	万元,	资产	总额为	_万
元,	属于	(中型企业、	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	;			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江苏苏海信息科技(集团)有限公司 (电子签章)

法定代表人: _____(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)_

日期: __2025 年 __9 月 __12 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